



第六十九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66(a)

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
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决议草案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以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全面跟进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和有效执行世界会议通过的《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¹ 的所有决议，并在这方面着重指出迫切需要充分和有效地予以执行，

强调指出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的成果与人权和社会领域所有联合国主要大型会议、首脑会议和特别会议的成果具有同等地位，而且《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依然是世界会议唯一具有指导意义的成果，其中规定了消除一切种族主义祸害以及为受害者提供适当补偿的全面措施，

回顾大会以往宣告的三个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遗憾这三个十年的行动纲领没有得到充分执行，目标也尚未实现，

重申人人人生而自由，平等享有尊严和权利，具有为社会发展和福祉作出建设性贡献的潜力，而任何种族优越论都与试图断定存在单独人种的理论一样，在科学上是荒谬的，在道义上应予谴责，对社会而言不公正而且危险，必须予以摒弃，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见 [A/CONF.189/12](#) 和 Corr.1，第一章。



着重指出奴隶制和奴隶贸易包括跨大西洋奴隶贸易的强度、规模和有组织性质及相关不公正历史，以及殖民主义和种族隔离造成的无尽苦难，而非洲人及非洲人后裔、亚洲人及亚洲人后裔和土著人民仍在遭受这些后遗症的严重影响，

强调尽管在这方面已作努力，仍有千百万人继续受害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包括有时采取暴力的各种当代表现形式，

欢迎非政府组织为支持《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后续执行机制作出努力，

回顾秘书长根据大会 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66 号决议于 2003 年 6 月 16 日任命了五名独立知名专家，受命跟进《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各项规定的执行情况并就此提出适当建议，并在这方面强调指出，这些独立知名专家在调动全球政治意愿以促成采取具体行动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方面所发挥的以及仍有待发挥的极为重要作用，

着重指出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政治意愿、国际合作和适足供资是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确保成功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首要条件，

回顾大会 1966 年 10 月 26 日第 2142(XXI)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告 3 月 21 日为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

又回顾大会 2007 年 12 月 17 日第 62/122 号决议，其中大会指定每年 3 月 25 日为奴隶制和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国际纪念日，

期待举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十五周年纪念活动，

确认并申明在全球范围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及其一切丑恶和当代形式及表现是国际社会的一项优先要务，

着重指出，鉴于上述情况，亟需停止在种族主义问题上言而不行，并吁请所有国家坚决终止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不受处罚的现象，正视这些祸害在日常生活中造成的实际问题和挑战，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1. 重申普遍遵守和充分且有效地执行大会在 1965 年 12 月 21 日第 2106 A (XX)号决议中通过的《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² 对于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祸害至关重要；

2. 吁请尚未加入《公约》的国家考虑加入；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660 卷，第 9464 号。

3. 着重指出在上述背景下，《公约》条款无法有效应对当代表现形式的种族歧视，尤其是涉及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歧视，而这已被确认是 2001 年召开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的理由；

4. 表示注意到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已确认上述公约同时存在程序性和实质性差距，必须作为一个紧急、必要和优先事项予以弥补；

5. 邀请人权理事会与拟订《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协作，在履行任务授权时继续制订补充标准，以弥补《公约》中现有的不足，为此采取为消除当代死灰复燃的一切形式种族主义拟订新规范标准的方式，在这方面也弥补诸如仇外心理、仇视伊斯兰、反犹太主义和煽动民族或族裔及宗教仇恨等已被认定构成重大缺陷的领域所存在的不足；

二

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

6. 欢迎大会 2013 年 12 月 23 日第 68/237 号决议中宣布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并期待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启动十年庆祝活动；

7. 又欢迎以协商一致方式达成关于落实国际十年的活动方案将以全面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¹ 为基础的协议；

8. 决定通过国际十年行动纲领，³ 作为一项含有所有各级落实国际十年活动指导要素的广泛框架；

9. 赞扬非政府组织在参加德班后续机制和人权理事会工作方面发挥了建设性作用，为制定活动方案和筹备国际十年作出了重大贡献；

10. 着重强调国际十年需要有国际一级有效落实十年活动的重大阶段，包括一次中期审查、一项后续方案以及在一次高级别国际活动范畴内对国际十年进行的最后评估；

11. 请人权理事会通过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主席向大会提交一份工作组工作报告，并在这方面邀请工作组主席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题为“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议程项目下与大会进行互动对话；

三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12. 欢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对人权理事会在其 2007 年 9 月 8 日第 6/22 号决议⁴ 以及大会在其 2013 年 12 月 18 日第 68/151 号决议中提出的要求作出积

³ A/HRC/21/60/Add.2。

⁴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53 号》(A/63/53)，第一章，A 节。

极回应，调整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从前的反对歧视股的工作和名称，同时也欢迎将该股改称为“反种族歧视股”以及将其业务活动调整为专门处理《德班宣言》第 1 和第 2 段所界定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13. 又欢迎把 2001 年具有历史性和标志性意义的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列为自 1993 年《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⁵ 通过以来高级专员办事处的 20 项主要成就之一；

14. 请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办事处为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问题独立知名专家组和拟订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有效履行任务授权提供必要资源；

四

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问题独立知名专家组

15. 请秘书长依照大会第 68/151 号决议，振兴和重启独立知名专家组的业务活动；

16. 重申大会第 68/151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16 段邀请人权理事会在其受命并负责全面跟进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及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附属机构内确保独立知名专家组的能见度和有效参与，使专家组的广博知识和经验能够得到最佳利用；在这方面请理事会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度报告；

五

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方案信托基金

17. 回顾秘书长于 1973 年设立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方案信托基金，作为供资机制，用于开展秘书长宣布的三个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的活动，并在这方面赞赏三个十年之后的后续方案和业务活动也利用了该信托基金；

18.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第 68/151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18 段执行情况的报告，说明在振兴信托基金以确保成功开展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各项活动以及增强全面落实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成果及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实效的进展情况；

19. 强烈呼吁有此能力的所有国家政府、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和个人以及其他捐助方为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方案信托基金慷慨捐款，并为此目的请秘书长继续进行适当接触和采取鼓励捐款的适当举措；

⁵ A/CONF.157/24(Part I)和 Corr.1，第三章。

六 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

20. 表示注意到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⁶ 鼓励特别报告员根据任务授权，继续重视有碍和平共处及社会内部和谐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以及煽动仇恨问题，并就此向人权理事会和大会提出报告；

21. 重申邀请特别报告员考虑审查各国种族平等衡量机制的模式及其对于根除消除种族歧视的附加价值，并在下一次报告中说明这方面的挑战、成就和最佳做法；

七 后续行动和执行活动

22. 再次请人权理事会制订并通过多年活动方案，更新和强化所需外联活动，以便向全球公众通报并动员他们支持《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同时提高对理事会在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斗争中所作贡献的认识；

23. 吁请人权理事会开始筹备《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五十周年纪念活动，包括通过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问题政府间工作组来进行筹备；

24.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25. 请大会主席和人权理事会主席继续分别依照大会和人权理事会的议事规则，在纪念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期间召开有适当侧重点和主题的大会和人权理事会特别会议，并举行一次关于全世界种族歧视现况的辩论会，届时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出席，同时鼓励活跃于种族歧视领域的知名人士、会员国和民间社会组织参加；

26.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题为“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项目下继续处理这一优先事项。

⁶ A/69/334 和 A/69/340。